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6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7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1）第 450A013878 号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生物公司）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莱茵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莱茵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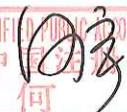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莱茵生物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莱茵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莱茵生物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莱茵生物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22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9年4月9日至15日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933,37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7元。截至2019年4月19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8,230.8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94.3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7,036.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9)4504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1年3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45,183.2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389.91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40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7.2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2021年3月31日余额	账户性质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279207900905	5,797,939.86	募集资金专户
PNCBank	30-0907-8887	4,101,123.69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9,899,063.55	

注：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400万元。

2、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3、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及履行情况

2019年4月24日，公司分别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协议》。鉴于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原募投项目“甜叶菊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已变更为“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2019年11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桂林银行临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补充协议》，2019年11月6日，HEMPRISE，与保荐机构、PNC签订了《Monitoring Agreement》（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不存在未履行义务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请参阅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3、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补流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7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具体

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2020年7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本次公司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补流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400万元。

4、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不适用。

5、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47,036.5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539.47万元，汇兑损益-2.87万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5,183.28万元（其中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累计投入31,123.28万元，补充流动资金14,06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3,389.91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400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7.21%。

尚未使用的原因：项目建设尚未完成。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根据工程进度付款，预计2021年9月30日前完成建设。

6、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7、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不适用。

8、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 10 月 8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相关披露情况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甜叶菊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32,976.59	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	32,976.59	70.11%	注 1	注 2

注 1：2019 年初，公司配股项目发行成功与否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及时在 4-5 月份种植季之前开展基地建设的相关工作。为保障公司原料的稳定性，公司与各甜叶菊供应商签订了 2019 年度甜叶菊采购合同，主要来自甘肃、新疆、陕西等地。根据今年合同签订时了解的情况，新疆地区基本采用滴灌设施种植甜叶菊，并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方式组织甜叶菊标准化种植，甘肃部分地区开始采用滴灌设施。公司长期合作的供应商的原料质量控制能力不断增强，从而使公司的甜叶菊原料供应趋于稳定，建设自有的甜叶菊标准化原料种植基地并非刻不容缓。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经公司进一步测算，工业大麻项目经济效益高于甜叶菊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效益。综合考虑，公司将“甜叶菊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在美国投资建设工业大麻提取工厂项目”。

注 2：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细可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请参阅附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已投资金额 31,123.28 万元；根据已签订的《标准设计建造合同》和《植物提取生产线合同书》，共有约 215.68 万美元（约 1,394.85 万元人民币）合同款待支付。

由于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尚未投产使用，项目收益情况目前无法准确评价。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八、结论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八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036.59 注 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83.28 注 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976.59 注 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9 年：15,595.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976.59						2020 年：26,323.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11%						2021 年 1-3 月：3,264.0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1	甜叶菊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	32,976.59	32,976.59	-	32,976.59	32,976.59	31,123.28	1,853.31	2021 年 9 月 30 日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4,060.00	14,060.00	14,060.00	14,060.00	14,060.00	14,060.00	-	2019 年 7 月 12 日	

注 1：此处募集资金总额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填列。

注 2：含发行费用进项税。

注 3：此处不包含募集资金专户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附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1	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	-	-	-	-	-	注1	注1
2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注1：由于工业大麻提取及应用工程建设项目现处于建设期，尚未投产使用，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目前无法准确评价。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岑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5-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012119690507007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501001504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
 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始发 1998 09 03 日
 /y /m /d
 换发 2016 04 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华会计师 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2月 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致同会计师 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2月 30日
 /y /m /d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姓 名 何宇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78-01-2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_____
通合伙) 广西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510723197801234718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2048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师协会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始发 2007 年 08 月 06 日
换发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